



## 无线电通信局（BR）

行政通函  
CACE/638

2013年10月28日

致国际电联成员国主管部门、无线电通信部门成员和  
参加无线电通信第4研究组工作的ITU-R部门准成员

事由： 无线电通信第4研究组（卫星业务）

- 建议以信函方式通过1份ITU-R新建议书草案和1份ITU-R修订建议书草案

在2013年10月11日召开的无线电通信第4研究组会议上，该研究组决定根据ITU-R第1-6号决议第10.2.3段（研究组采用信函通过的方式），寻求通过1份ITU-R新建议书草案和1份ITU-R修订建议书草案。建议书草案的标题和摘要见附件。

考虑期为两个月，将于2013年12月28日截止。如果在此期间未收到主管部门的反对意见，将启动ITU-R第1-6号决议第10.4.5段规定的磋商程序进行批准。

任何反对通过建议书草案的成员国，请将反对理由通知主任和研究组主席。

如有国际电联成员组织了解自身或其他组织拥有涉及本函所提及的建议书草案的全部或部分内容的专利，请务必尽快向秘书处通报这一信息。ITU-T/ITU-R/ISO/IEC通用专利政策见：<http://www.itu.int/en/ITU-T/ipr/Pages/policy.aspx>。

主任  
弗朗索瓦·朗西

**附件：**建议书草案的标题和摘要

**文件：**4/41(Rev.1)号文件、4/42(Rev.1)号文件

可在此处查阅这些文件的电子版：<http://www.itu.int/md/R12-SG04-C/en>。

分发：

- 国际电联成员国各主管部门和参与无线电通信第4研究组工作的无线电通信部门成员
- 参加无线电通信第4研究组工作的ITU-R部门准成员
- 无线电通信第4研究组的正副主席
- 大会筹备会议正副主席
- 无线电规则委员会委员
- 国际电联秘书长、电信标准化局主任、电信发展局主任

## 附件

### 建议书草案的标题和摘要

ITU-R M.[AMS(R)S.METHODOLOGY]-0新建议书草案

4/41(Rev.1)号文件

#### 在1 545-1 555 MHz（空对地）和1 646.5-1 656.5 MHz（地对空）频段内 为与《无线电规则》第44条第一至六类优先等级相关的 卫星航空移动（R）业务计算频谱要求的方法

此建议书提供了在1 545-1 555 MHz（空对地）和1 646.5-1 656.5 MHz（地对空）频段内计算卫星航空移动（R）业务频谱要求的方法。该方法旨在用于量化与《无线电规则》（RR）第44条卫星航空移动（R）业务（AMS（R）S）第一至六类优先等级相关的频谱要求，这些频谱要求适用第222号决议（Rev. WRC-12）的规定。此类建议书的起草是根据第422号决议（WRC-12）进行的。

ITU-R BO.1443-2修订建议书草案

4/42(Rev.1)号文件

#### 用于进行《无线电规则》附录30所涵盖频段内 涉及non-GSO卫星的干扰评估的参考BSS地球站天线方向图

ITU-R BO.1443建议书定义了增益图，以供BSS地球站在进行涉及非对地静止（non-GSO）卫星的干扰评估时使用。其用途之一是在分析non-GSO FSS卫星网络时，验证是否符合《无线电规则》第22条的epfd限值。ITU-R S.1503建议书定义了进行第22条分析时使用的计算epfd的核心算法，为诸如ITU-R BO.1443建议书一类的其他建议书提供了增益图的参考。

在ITU-R S.1503建议书实施软件的使用过程中，发现了ITU-R BO.1443-2建议书中的编辑性错误，如果错误能够得到纠正，会有极大帮助。其中特别值得注意的是，附件2图1中的球面角a和b颠倒了。

---